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玉川）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会独立董事，2019 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自己作为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19 年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参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0 次董事会，本人认真履行了董事会应尽的职责，参加了 10 次董事会。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河北证监局以及深交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加深对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公众投资者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履职的能力。在历次董事会召开前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详细了解公司整个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防范风险提供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9 年度，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在公司做出决策前，根据相关规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 2、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 3、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4、对《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 5、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 6、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 7、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 8、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事项
- 9、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事项
- 10、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 1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1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1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1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16、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 18、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 19、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20、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21、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续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2、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无偿追加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4、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5、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关于事前认可的情况：

(1) 经认真审查《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大信所作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在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故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经认真审查《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符合其经营融资需要，有利于促进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的共同发展。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3) 经认真审查《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续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即将到期的一年期 3 亿元人民币财务资助续期两年，该笔财务资助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4) 经认真审查《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无偿追加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控股股东华讯科技无偿提供财务资助，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该笔财务资助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5) 经认真审查《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应收账款暨关联交易议案》，我们认为本次交易将应收账款转让给控股股东，可以降低公司及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成本，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整体运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6) 经认真审查《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符合其经营融资需要，有利于

促进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的共同发展。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三、参与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9年度履职期间，我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专门委员会的相关会议，审慎阅览公司定期报告关键核心数据、公司高管薪酬等关系到中小股东利益的文件，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董监高履职等情况，做到及时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确保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充分发挥委员的指导职能。

四、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在2019年的工作中，我通过现场考察、听取汇报、翻阅资料、参与讨论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积极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并且通过了解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和报纸相关内容，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协助公司推进投资者关系建设。

五、其他

- 1、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发生；
- 3、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没有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发生。

以上是本人2019年度述职报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2019年度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的精神，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建言献策，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本人对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下无正文，为 2019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张玉川)

2020 年 6 月 15 日